

湖南省民族研究所 组编

湖南

HUNAN MINZU GUANXISHI

民族关系史

【上卷】

伍新福◎著



民族出版社

湖南省社会科学规划项目
湖南省社科基金资助项目

湖南省民族研究所 组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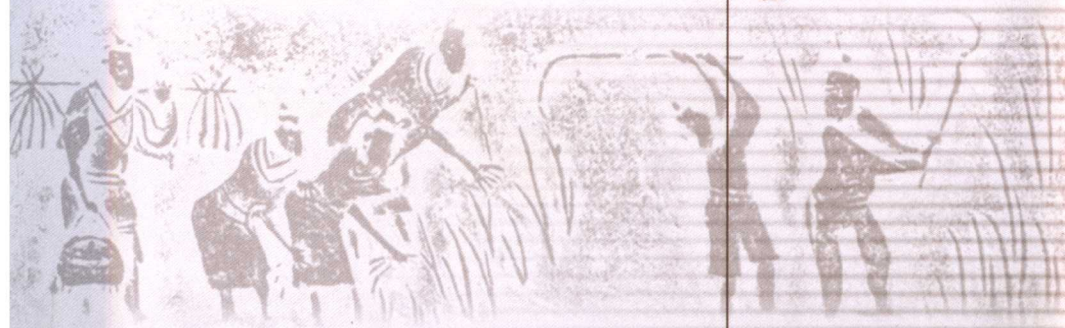
湖南

民族关系史

〔上卷〕

伍新福◎著

民族出版社



绪 论

中国是由 56 个民族共同组成的大家庭。湖南,是中国南方一个以汉族居民占多数,还有土家、苗、侗、瑶、回、白、壮、维吾尔等民族聚居的多民族省份。据 2000 年人口普查统计,湖南全省人口为 6 440.07 万多人,各少数民族人口共计有 657.53 万多人,占全省总人口的 10.21%。其中土家族有 2 639 534 人,苗族 1 921 495 人,侗族 842 123 人,瑶族 704 564 人,白族 125 597 人,回族 97 368 人,壮族 23 599 人,维吾尔族 7 939 人,畲族 3 000 余人。此外还有聚居于桑植县境内的蒙古族近 500 人,聚居于城步县长安营一带的满族 200 多人,以及其他一些少数民族的散居人口。

湖南现实的这种民族结构,是在长期的历史发展中逐步形成的。各世居的少数民族,还有汉民族,历史变迁都相当大。如按时代往上追溯,湖南最初的土著民族并非中原族系和华夏族。秦汉之前,先是“南蛮”和“越夷”族群,后是“楚蛮”和“楚族”,构成湖南的主体民族。此后,汉民族形成和发展,才逐步成为湖南境内的主要居民,并且湖南的民族发展和变迁还有一个很大的特点。即现在的汉族居民,绝大多数不是唐宋以前的土著,而是外省移民的子

湖南最初的先民们活动的踪迹及其发展脉络。

一、湖南旧石器文化和古人类化石

旧石器时代是人类历史的最早阶段,时间大致与地质上的更新世相当,即从三百多万年前延续到1万年前全新世开始之前。20世纪80年代中,湖南境内首次发现旧石器文化遗址。到目前为止,全省各地已相继发现旧石器文化遗址二百多处,分布范围遍及湘、资、沅、澧四水流域,而以沅水及澧水流域最多,近年还在澧水流域首次发现了古人类化石,称为“石门人”。

(一)“石门人”的发现和澧水流域旧石器文化

“石门人”化石,发现于澧水中游的石门县燕儿洞。该洞为一处旧石器文化遗址,位于石门县阳泉乡邢家桥村,地处湘西北武陵山区澧水支流渫水河畔,其东南距石门县城约二十公里,南距著名的皂市商代遗址约四公里。遗址由两个洞穴组成。1992年12月,由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和石门县博物馆联合试掘,发现1件人类右侧股骨中部残段化石。经测量,股骨髓腔矢径指数较北京猿人大得多,而与山顶洞人的该项指数相近。同时,这段股骨化石的各种观察特征与现代人接近,应属于智人化石,考古界称之为“石门人”。从共生的动物化石群判断,其生存年代当在晚更新世,距今1万年到5万年间。这是湖南省境内迄今所发现的惟一的古人类化石。

伴随石门人化石出土的文化遗物,主要为打制的石器,其次为骨器,考古年代属于旧石器时代晚期,距今1年以上。石器有稍大型的砍斫器、刮削器、石锤等,还有细小刮削器。打制石器采料于河滩,选择砂岩和石英岩砾石,打制成稍大型的石器;细小刮削器则是用黑色燧石砾石制作的。打击方法系直接锤击,单面打击为主,不见第二步加工,原始粗陋。骨制品目前能确认的很少,类似矛、标枪、鱼叉等,制作方法简单,通常是对劈裂或破裂而成的动

和文化的交往交流,等等,对于更好地研究和认识中国历史和中国民族史,研究和了解国情、省情,规划发展战略,制定相关政策,处理好当前的民族问题和民族关系,加强中国各民族的团结,构建和谐社会,都很有帮助,值得我国学术界和民族研究者关注。当然这首先是我们的湖南学术界和民族研究者义不容辞的责任。近几年本人完成的这部《湖南民族关系史》,第一次对有关的问题和史实,进行了综合性的和系统的研究,并初步构成了较完整的体系和自己的观点,其中不乏新意,在这一研究领域,或具有开拓性,希望能为后来者的研究起到一些铺垫作用。

本书上起数十万年前原始时代的湖南境内最初先民和古人类群体,下迄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湖南的民族和民族关系。分为6章:湖南远古人类和先秦时代族群;秦汉至南北朝时代湖南民族与民族关系;隋唐五代两宋时代湖南民族和民族关系;元明时代湖南民族和民族关系;清代湖南民族和民族关系;民国时期湖南民族和民族关系。

在资料方面,广泛收集和运用了各类历史文献材料,以及考古学、民族学、民俗学、语言学等多种学科的资料,特别是充分采用了近二十多年来的省内考古发掘材料及其研究成果,并注重实地考察调研,尽可能使文字资料与考古文物和实地调查资料有机结合,相互佐证。同时,深入发掘和征引了为数不少的新的档案材料和文献资料。诸如:20世纪30年代国民党政府有关“土著民族”的各种社会调查材料;“国民代表大会”召开前后引发的民族问题的相关资料及湖南近代苗族代表人物石启贵为此多次上书国民党中央和国民政府主席林森、蒋介石的材料等等,均属首次使用的第一手资料。

关于湖南汉民族的形成及其结构的历史变迁,书中首次提出和论证了这样的观点:湖南的汉民族,是以“华夏”化的楚人为主,与南迁的中原华夏族人及部分土著“蛮夷”融合,于秦汉之际初

步形成的;而从南北朝开始,随着政治和经济发展重心逐步南移,北方和中原人口大批南迁,湖南境内的汉民族结构也开始发生变化。特别是经过明初和清初的“江西填湖广、湖广填四川”,湖南汉族居民中唐宋以前的土著成分大量流失、减少,而来自江西及江苏等地的移民数量则剧增,并构成湖南汉族居民的主体。这是湖南汉民族历史发展的一个十分重要的特点。

对于湖南境内几个主要土著少数民族的源流和历史变迁,本书也都提出了自己的观点,并分别作了颇为详细的论述。如:认为苗、瑶民族最初均源于蚩尤为首的九黎和三苗部落,渊源上与炎帝、黄帝部落和华夏族系有别,自魏晋以后逐步分化为瑶族和苗族;土家族,是由武陵五溪地区的一支土著“蛮”族,与迁入“五溪”的“巴”人融合而形成的,长期被统称为“蛮”,宋元以后开始出现具有单一民族性称呼的“土人”、“土蛮”和“土家”;侗、壮民族,渊源于古越人,在汉文献中侗族曾被称为“蛮僚”、“峒僚”、“仡伶”、“峒蛮”、“峒苗”和“峒人”。但历史文献中往往都被泛称为“苗”,所以明清以来的文献史籍中所称的“苗”,实际上包括了侗族,这必须作具体分析。

在过去人们的观念中和封建文人笔下,往往将聚居于湘西“苗疆”的“生苗”,视为“不服王化”的“野蛮”族群,因而强调“防”。特别是明、清王朝,在湘西“苗疆”广筑堡哨、“边墙”,对“生苗”进行封锁、隔离。近年来甚至有人将这些堡哨和“边墙”遗迹,称为用以“防”苗的“中国南方长城”。本书以大量史实为依据,全面地科学阐述了“苗疆”和“生苗”的形成,以及明清王朝的“苗防”政策措施,提出了自己的观点。湘西“苗疆”周围所筑的、高不过8尺、基脚仅5尺宽的300多里土墙,既无城垛和女墙,更无城门及烽火台等设施,根本就不能称之为“城”;并且以成百上千的堡哨、碉卡和土墙构成的“苗防”体制,其实质主要也不是在于“防”,而是对苗族同胞的军事镇压和控制,是一套镇压和封锁“生苗”的特殊的军事设施。

而所谓“防”，其实又有双重作用，一方面是“防”苗，不允许“生苗”自由进入汉族地区，另一方面也防止内地汉人（即“客民”）随意进入“苗疆”，以避免引发事端。所以明清王朝的堡哨、“边墙”封锁政策，对湘西“苗疆”和“生苗”的经济文化发展与社会进步，显然产生了极为不利的影响。但同时，又为一个饱受屠杀、镇压的弱势民族，维持了一小块条件尽管恶劣但相对稳定的生活空间，避免了被灭绝的厄运，使这支苗族得以生存，其民族文化得以保留和承续。当然这只是客观上所起到的有限作用，并且是苗族人民长期斗争的结果。

对于民国时期的国内民族问题和民族关系，迄今为止，学术界的研究还十分薄弱，人们缺乏系统的和全面的了解。本书收集了大量的资料，剖析和论述了国民党当局，从观念到具体政策上，一方面奉行大汉族主义，不承认和歧视各少数民族，强行“同化”和“汉化”的史实；另一方面，为了稳定和强化自己的统治，对湘西和西南各地的所谓“边民”和“土著民族”，又不得不予以重视，特别采取某些相应的政策措施。如中央和省有关部门多次组织对湘西和西南各地“土著民族”的社会调查；明令取消历代汉文献中在苗、瑶、侗等少数民族称呼上所加的“犛”旁，去掉带侮辱性的名称；在民族地区吸收土著民族代表人物参与县以下党政管理；实施“边教”政策，创设“边民”学校，对“土著民族”子女入学受教育予以优惠等。这些措施在客观上无疑有利于各少数民族的社会进步和发展。对此，本书坚持历史唯物论和辩证法，实事求是加以论述。

中国各民族在长期历史发展和共同的斗争中，结成了紧密的不可分割的血肉联系。本书在如实记述历代封建王朝和居统治地位的民族实行民族压迫、民族歧视政策及由此引发的民族起义和反抗斗争的同时，特别注意搜集有关资料，努力钩沉发微，加强对各民族的共同斗争的记载和阐发，尤其是以相当多的篇幅，记载湖南各少数民族在全国政治生活和全国历史发展进程中的不同程度

的参与,为国家和中华民族的利益共同战斗及其贡献。诸如元末“苗军”的“勤王”报国,明嘉靖年间湖广“土兵”江浙抗倭,回族将领郑国鸿与定海共存亡,杨岳斌率湘西“苗疆”子弟援台抗法,湖南民族地区的农民运动和革命根据地的创建,一二八师血战嘉善、沽塘,暂五师和暂六师的英勇抗日等等,湖南各少数民族无不流血牺牲,作出了自己的贡献,而正是这些共同的斗争,不断加强了各民族的血肉联系。宣传和弘扬这种精神,是我们的期望,也是本著述的重要特点之一。

《湖南民族关系史》专著的完成,还只是在湖南民族史和民族关系史的研究方面所取得的初步成果,许多方面尚待深入研究,有待进一步提高和完善。如在民族源流问题方面,在古称“濮地”的湘西,土家、苗、瑶、侗等民族与古“濮”人有什么联系;南北朝以后出现的“僚”,与“濮”的关系,与后来的“仡佬”、“仡僚”的关系;唐末五代入主溪州的江西彭氏,与土家族的形成是什么关系等等,都不十分清楚,还有待进一步研讨。又如,本书以新中国的成立为下限,而新中国成立后的五十多年,民族关系已发生了根本性变化,很值得研究。所以,本人特邀约湖南省民委民族研究所承担这一任务,组织省内长期从事民族工作和民族研究的同志,编写了当代的湖南民族关系史,作为本书的补充和续篇。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章 湖南远古人类和先秦时代族群	1
第一节 湖南境内最初的先民	1
一、湖南旧石器文化和古人类化石	2
二、新石器时代湖南的先民	8
第二节 先楚时代湖南居民与族群	
(公元前 21 世纪—前 770 年)	23
一、三苗、“荆蛮”及其同中原王朝的关系	23
二、湖南境内的古越人、濮人	38
三、中原华夏族人的早期南迁	45
第三节 楚国时期湖南的民族状况	
(公元前 770—前 221 年)	51
一、楚人	52
二、“蛮”、“濮”族和越人、巴人	68
第二章 秦汉至南北朝时代湖南民族与民族关系	
(公元前 221—公元 589 年)	80
第一节 湖南汉民族的形成和初步发展	80
一、汉民族的形成	80
二、全国重心开始南移与湖南汉民族的初步发展	85

第二节 “蛮夷”民族的分布及变迁	88
一、秦汉时期的“蛮”	88
二、三国、魏晋和南北朝的“蛮”、“徭”、“僚”	95
第三节 中央王朝对湖南“蛮夷”族的控制和治理	99
一、武力“征讨”和军事镇戍	99
二、郡县建置和“以蛮夷治蛮夷”	102
三、赋税徭役	105
四、开发与“化导”	107
第四节 湖南“蛮夷”民族的反抗斗争	109
一、相单程起义和马援葬身“五溪”	109
二、“澧中蛮”、“潯中蛮”的反抗斗争和桓帝年间 “蛮夷”起义	112
三、“蛮夷”民族的反抗与吴、蜀、魏 在“武陵五溪”的争斗	116
四、晋代湖南“蛮夷”民族的起事	118
五、南朝时期湖南“蛮夷”民族的反抗斗争	119
第三章 隋唐五代两宋时代湖南民族和民族关系 (公元 589—1279 年)	123
第一节 汉民族的变迁和发展	124
一、人口变迁	124
二、北方和中原人口大批南迁	127
第二节 少数民族的分布与变迁	129
一、“蛮”	129
二、“徭”、“苗”	133
三、“僚”、“仡伶”	136

第三节 封建王朝对湖南少数民族的统治政策·····	138
一、郡县制与羁縻州制·····	138
二、地方兵制和军事防戍·····	142
三、赋税和“入贡”制·····	145
第四节 “溪州铜柱”和“开梅山”、“经制”“南江诸蛮”·····	147
一、“溪州铜柱”与马楚同湖南少数民族的关系·····	147
二、宋王朝“开梅山”和“经制”“南江诸蛮”·····	153
第五节 湖南少数民族的反抗斗争·····	157
一、张伯靖领导的辰、锦、叙州“蛮”起义·····	157
二、“北江诸蛮”的起事·····	160
三、李金、陈峒起义·····	163
第四章 元明时代湖南民族和民族关系	
(公元 1271—1644 年)·····	166
第一节 汉民族的发展及内部结构的嬗变·····	168
一、元代人口与汉民族的发展·····	168
二、明代人口与湖南汉民族结构的大变迁·····	170
第二节 湖南境内少数民族的沿革变迁·····	174
一、元代的“蛮”、“苗”、“徭”、“僚”(仡伶)·····	174
二、明代的“蛮”、“土”、“苗”、“徭”、“洞蛮” 和“洞苗”(仡)·····	178
三、回、维吾尔、壮、白等民族进入湖南·····	187
第三节 民族地区行政军事建置和土司	
制度的形成发展·····	192
一、行政建置和军事体制·····	192
二、土司制度的建立和发展·····	197

第四节 “生苗”区的形成与明代的堡哨、“边墙”	206
一、“生苗”与“苗疆”	206
二、堡、哨建置	209
三、“边墙”的兴废	214
四、堡哨和对“边墙”的历史评价	218
第五节 少数民族起义和反抗斗争	221
一、元末吴天保、杨留总起义	221
二、明初的反抗斗争	224
三、明中后期的反抗斗争	227
第六节 “苗军”“勤王”报国和湖广土兵抗倭	233
一、“苗帅”杨完者及其“苗军”“勤王”报国	233
二、湖广土兵江浙抗倭	236
第七节 汉文化的传播与湖南少数民族	
第一批文人	241
一、民族地区学校教育的兴起	241
二、湖南历史上第一批少数民族文人	243
第五章 清代湖南民族和民族关系	
(公元 1644—1911 年)	247
第一节 民族结构及变迁	249
一、汉族	249
二、土家族	252
三、苗族	254
四、瑶族	258
五、侗族	262
六、回、维吾尔、白、壮等民族	264

第二节 改土归流和“开辟”“苗疆”	266
一、清初的“招抚”和羁縻政策	266
二、“改土归流”的实施	270
三、“生苗”区的“开辟”	273
第三节 粟贤宇、杨清保领导的苗、瑶、侗民族起义	278
一、起义原因	278
二、起义经过	281
三、起义影响	285
第四节 乾嘉苗民大起义	288
一、起义的酝酿和爆发	288
二、起义军胜利进攻和清军疯狂反扑	291
三、“吴王”政权的建立和起义军坚持斗争	293
四、平陇保卫战和起义最后失败	296
五、“善后”措施	298
第五节 “苗防”与“屯政”	300
一、建碉筑卡和“修边”	300
二、“均田屯丁”和“屯租”制	305
三、“防范”与“化导”	312
第六节 清代后期湖南民族地区的社会经济和 政治状况	314
一、封建经济的发展	314
二、外国资本主义侵入和资本主义因素萌芽	322
三、赵金龙、雷再浩领导的瑶民起义	324
四、苗、土家、侗、白等民族的反抗斗争	329
第七节 湖南少数民族在反抗列强侵略的前线	336

一、回族将领郑国鸿与定海共存亡	336
二、苗族将领杨岳斌率“苗疆”子弟兵援台抗法	338
三、土家族将领罗荣光血溅大沽口	342
第八节 文化教育和民族习俗的变迁	345
一、民族地区教育的初步发展	345
二、少数民族文人及其诗文创作	354
三、清政府的强制“移风易俗”政策与民族习俗变迁	370
第六章 民国时期湖南民族和民族关系	
(公元 1911—1949 年)	376
第一节 人口与民族	377
一、人口增减与汉族居民变迁	377
二、少数民族人口与分布	380
第二节 辛亥革命与湖南少数民族	386
一、近代革命思潮在民族地区和少数民族中的传播	386
二、凤凰辛亥起义与湘西“光复”	389
第三节 民国前期的湖南少数民族	397
一、民族地区的“护国”、“护法”斗争	397
二、军阀混战和陈渠珍在湘西的割据统治	400
三、民族地区的农民运动	403
四、苏维埃运动和红军的斗争	408
第四节 国民党对湖南少数民族的统治	414
一、国民党在湖南民族地区统治的确立	414
二、国民党政府有关少数民族的观念和政策及其在湖南 的实施	416
三、“国民代表大会”与“土著民族”问题	426

第五节 “革屯”运动和各少数民族的反抗斗争·····	429
一、湘西苗民“革屯”运动·····	429
二、抗役、抗捐和“反蒋”斗争·····	440
第六节 湖南少数民族与抗日战争·····	445
一、国民党一二八师血战嘉善、沾塘·····	446
二、暂五师、暂六师抗战史绩·····	449
三、“湘南瑶民请缨抗日军”和瑶族的抗日斗争·····	455
四、湖南土家族人民积极参加抗日战争·····	456
五、湖南回族人民的抗日活动·····	458
第七节 民国后期湖南民族地区社会经济和政治形势·····	459
一、经济发展状况·····	459
二、国民党横征暴敛强化统治·····	472
三、“三·二”事变，土匪蜂起，社会动荡不安·····	479
四、湖南少数民族为最后解放而斗争·····	483
第八节 文化与习俗·····	488
一、学校教育·····	488
二、书面文学与学术研究·····	495
三、生活方式和风俗习惯的变化·····	509
后 记·····	519

第一章 湖南远古人类和先秦时代族群

民族,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早在数十万年前,湖南境内就开始有人类生活栖息。按考古学的分期,这些原始人群经过漫长的旧石器时代的发展,到距今约八九千年前,进入新石器时代,形成氏族部落和部落集团(联盟),同时,产生、形成了地域性和族群性的差异。这些各具不同文化特征的部落和族群,又历经分合、变迁,在进入“文明”时代之后,就逐步发展和演化成了不同的民族。湖南的各个民族和民族关系的发展,最初正是源于这些远古的先民和族群。

第一节 湖南境内最初的先民

从考古资料看,人类大约出现于地质年代的第四纪早更新世初期,即距今 300 万年~400 万年间。中国最早的人类化石,为云南省出土的元谋猿人,距今 170 万年左右,著名的北京猿人,距今约 80 万年,而湖南境内最早的人类活动,出现于 20 万年以前,即中更新世后期。近几十年来,湖南各地已发现和发掘了一大批旧石器文化遗址以及成千的新石器文化遗址,它们较充分地反映了

孙后代；同时，苗、瑶、侗、畲等土著少数民族，则不断向境外迁徙，主要是迁往西南各地。至今，云南、四川、贵州、广西等地的苗、瑶等民族，世代相传，仍将以洞庭湖南北为中心的“湖广”大地视为自己的祖先居住的故乡，在历史发展上，在其民族意识和文化心理素质上，同湖南均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和割不断的情结。可以说，湖南的三湘四水，乃是现在中国西南的乃至东南亚的某些民族，最初的主要发祥地和聚居地。

湖南在历史上曾是中国“蛮夷”、“苗僚”诸少数民族的主要聚居地和分布地，所以历代中央王朝的有关民族方面的政策举措和军事行动，中国历史上发生的涉及少数民族的一些重大事件，不少都与湖南和湖南各少数民族相关。据史籍记载，从秦汉时代开始，当时所称的“南蛮”，主要就是指湖南境内的“长沙蛮”和“武陵蛮”；所实行的称为“南蛮赋”的“宗布”，即首创于“蛮夷”聚居的今主要属湖南的武陵郡；而远征南越“交趾”的名将马援，亲征“五溪蛮”，最后却葬身于沅水中游今沅陵县境的“壶头山”。到唐宋时代，马楚与溪州彭氏之战和“溪州铜柱”盟誓，彭氏豪酋割据溪州和武陵地区 800 年土司制度的形成，宋神宗“开辟”湘中“梅山蛮”地对沅水中上游“南江诸蛮”的“经制”、“恢拓”，再至明、清王朝，对湖南苗、侗、瑶等民族一再大规模军事镇压，沿“苗疆”哨堡、“边墙”的修筑和一整套“苗防”体制的建立，乾嘉苗民大起义及清王朝实施的湘西“苗疆”屯田制和一系列“苗防屯政”，等等，这些都是发生在湖南境内并主要关系到湖南少数民族的事，但又无不对整个中国历史的发展，对中国各民族和民族关系的发展，产生了重要的影响。

研究湖南民族和民族关系史，探索和理清湖南境内的汉民族及各少数民族的源流、变迁，了解和认识历史上在湖南发生的一些涉及民族问题和民族关系的重大事件，分析和总结历代统治当局处理有关湖南少数民族的政策措施及其经验教训，研究和了解湖南各民族之间、湖南各民族与国内其他民族之间，政治经济的联系